



**Moov S 系列**

**Mio Spirit 使用手冊**

版本：R01  
(2009年4月)

註冊商標

所有品牌及產品名稱所登記之商標屬於各品牌及產品名稱之登記公司所有。

注意

本手冊之內容本公司享有隨時修改之權利，且不另行通知。



# 目錄

使用注意事項.....	vi
<b>1 Mio Spirit 介紹.....</b>	<b>1-1</b>
1.1 功能特色.....	1-1
1.2 啟動 Mio Spirit 程式.....	1-2
1.3 地圖畫面說明.....	1-3
地圖元件.....	1-3
狀態圖示／功能鍵.....	1-3
拖曳與縮放地圖.....	1-3
1.4 導航三步驟.....	1-4
1.5 主選單.....	1-5
1.6 頁面控制.....	1-6
1.7 輸入文字與數字.....	1-6
智慧型注音輸入.....	1-6
智慧型數字輸入.....	1-7
使用輸入法按鍵.....	1-7
<b>2 快速導航.....</b>	<b>2-1</b>
2.1 設定起點.....	2-1
2.2 回家.....	2-2
2.3 我的最愛.....	2-2
2.4 搜尋地點.....	2-2
關鍵字搜尋.....	2-3
地址搜尋.....	2-3
交叉路口搜尋.....	2-4
分類搜尋.....	2-5
2.5 近期地點.....	2-5
2.6 從圖面點選.....	2-6

2.7	事先規劃路徑.....	2-6
<b>3</b>	<b>找地方.....</b>	<b>3-1</b>
3.1	關鍵字搜尋.....	3-1
3.2	地址搜尋.....	3-2
3.3	交叉路口搜尋.....	3-4
3.4	分類搜尋.....	3-5
<b>4</b>	<b>附近逛逛.....</b>	<b>4-1</b>
4.1	查看導航路徑沿途景點.....	4-1
4.2	查看其他地點附近景點.....	4-2
	我的最愛.....	4-3
	關鍵字搜尋.....	4-5
	近期地點.....	4-7
<b>5</b>	<b>導航模式.....</b>	<b>5-1</b>
5.1	導航之前.....	5-1
5.2	導航提示.....	5-3
	圖像提示.....	5-3
	語音提示.....	5-4
5.3	重新規劃路徑.....	5-5
5.4	變更目的地.....	5-5
5.5	結束導航模式.....	5-5
<b>6</b>	<b>我的最愛.....</b>	<b>6-1</b>
6.1	使用我的最愛.....	6-1
6.2	使用我的家.....	6-2
	輸入地址.....	6-2
	擷取目前位置.....	6-3
	從圖面點選.....	6-4
6.3	使用相片導航.....	6-4
<b>7</b>	<b>記錄.....</b>	<b>7-1</b>
7.1	記錄當前位置.....	7-1
7.2	記錄旅程.....	7-2
7.3	記錄聲音.....	7-2

<b>8</b>	<b>連接藍牙</b> .....	<b>8-1</b>
8.1	連接藍牙手機.....	8-1
8.2	連接藍牙耳機.....	8-2
<b>9</b>	<b>MioMore 內容服務</b> .....	<b>9-1</b>
9.1	關於 MioMore 內容服務 .....	9-1
9.2	使用 Google 在地搜尋 .....	9-1
<b>10</b>	<b>聲控操作</b> .....	<b>10-1</b>
10.1	啟動 Mio 語音 .....	10-1
10.2	Mio 語音指令項目 .....	10-1
10.3	Mio 語音設定 .....	10-4
<b>11</b>	<b>即時路況</b> .....	<b>11-1</b>
11.1	關於即時路況.....	11-1
11.2	使用即時路況.....	11-1
11.3	交通資訊.....	11-2
<b>12</b>	<b>生活資訊</b> .....	<b>12-1</b>
12.1	關於生活資訊.....	12-1
12.2	使用生活資訊.....	12-1
12.3	氣象預報.....	12-2
	48 小時預報.....	12-2
	一週預報／旅遊預報.....	12-3
12.4	台北市停車場資訊 .....	12-4
12.5	油價資訊.....	12-4
12.6	KTV 包廂資訊.....	12-5
<b>13</b>	<b>旅遊指南</b> .....	<b>13-1</b>
13.1	閱讀旅遊指南.....	13-1
13.2	使用旅遊景點資訊 .....	13-2
<b>14</b>	<b>幫幫忙</b> .....	<b>14-1</b>
14.1	回家去 .....	14-1
14.2	緊急服務地點.....	14-1

<b>15</b>	<b>電話</b>	<b>15-1</b>
15.1	撥號	15-1
15.2	電話簿	15-2
15.3	通話記錄	15-3
15.4	來電	15-3
	通話中的操作	15-4
<b>16</b>	<b>音樂播放</b>	<b>16-1</b>
16.1	支援格式	16-1
16.2	播放音樂	16-2
	備妥音樂檔案	16-2
	播放音樂檔案	16-2
	音樂播放控制	16-3
	播放清單	16-3
16.3	播放影片	16-3
	備妥影片檔案	16-3
	播放影片檔案	16-4
	影片播放控制	16-4
	全螢幕顯示影片	16-5
<b>17</b>	<b>照片</b>	<b>17-1</b>
17.1	支援格式	17-1
17.2	備妥相片檔案	17-1
17.3	播放相片檔案	17-2
17.4	相片播放控制	17-3
17.5	使用幻燈片播放	17-3
	幻燈片播放設定	17-4
17.6	使用相片導航	17-4
<b>18</b>	<b>設定</b>	<b>18-1</b>
18.1	開啟設定選單	18-1
18.2	音量調整	18-2
18.3	頁面控制	18-2
18.4	螢幕亮度	18-3
18.5	日夜模式	18-3
18.6	語音設定	18-4
18.7	顯示語言	18-4
18.8	電源	18-4

18.9	單位格式.....	18-5
18.10	觸控聲音.....	18-5
18.11	關於.....	18-5
18.12	螢幕保護.....	18-5
18.13	使用指南.....	18-5
18.14	衛星定位狀態.....	18-6
18.15	恢復出廠設定值.....	18-6
18.16	模擬展示.....	18-6
18.17	藍芽.....	18-7
<b>19</b>	<b>疑難排解.....</b>	<b>19-1</b>
19.1	無法定位.....	19-1
19.2	收訊問題.....	19-1
19.3	定位誤差.....	19-2

# 使用注意事項

- 嚴禁於駕駛中操作本裝置。
- 請謹慎使用本程式。本公司不對駕駛員的操作疏失負任何責任。
-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GPS) 由美國國防部所建置與運作，系統的精準度與維護工作由該單位全權負責。該單位所做的任何變動都可能影響 GPS 設備的精準度與性能。
- GPS 訊號無法穿透不透明之固體物質，訊號的接收會受上方遮蔽物（高樓、隧道、高架橋、樹林等）及天候（陰雨天）之影響。如果汽車隔熱紙含金屬成份，GPS 訊號亦無法穿透。
- 所有無線通訊產品（如手機或是超速警報器等）都有可能干擾衛星接收，導致訊號收訊不穩。
- 在行進當中，GPS 的接收品質、定位速度和定位穩定度，將影響導航功能的使用。
- GPS 之定位結果僅供駕駛參考，不應影響實際之駕駛行為。
- 本程式的電子地圖資料僅提供一般性查閱參考，切勿將本程式用於方位、距離、地點、地形等的精確測量，使用者須依照實際狀況決定實際位置。
- 本程式之規劃路徑、語音提示及路口資訊，系依據電子地圖資料庫以最佳路徑演算之建議結果，僅供駕駛人參考。因各縣市政府交通單位會依當地交通情形調整道路屬性（單行道、禁止左轉...等），請駕駛人務必遵照道路現況、現地標誌等交通規則決定行進之路線。
- 由於開發與製造時期之不同，本程式可能會隨時更新。如果手冊描述與您的程式版本不符，請以您的版本為準。

# 1 Mio Spirit 介紹

## 1.1 功能特色

Mio Spirit 導航程式是利用 GPS 衛星信號接收器將裝置的位置精確自主定位，並顯示在導航電子地圖上。在您設定目的地之後，程式會計算出一條最佳路徑，同時在行進過程中提供語音與圖像提示，幫助您安全、快捷地到達目的地。

Mio Spirit 功能特色包括：

- 完整建置全台道路資料庫，超過 100 個 3D 立體建物和 8 萬 5 千筆景點資料。617 萬戶門牌資料，涵蓋率高達 93% 以上。
- 全台單行道、禁止左右轉道路、快慢車道、圓環等路網分層處理資料庫。
- 收錄全台縱向與 12 條東西向快速道路最新通車路段。
- 詳列警政署公告全台最新超速照相位置。
- 3D 擬真地圖，提供複雜路口模擬實景。
- 超高效能引擎，路徑規劃迅速不延遲。
- 內建 iGOGO 旅遊指南，提供各類主題旅遊資訊，網站不定期提供下載更新。
- 「即時路況」與「生活資訊」提供全台灣道與主要城市即時路況資訊報導、國道高速公路目前行車速度提示、台北市、高雄市公營地下停車場空位與停車費率資訊、天氣預報、油價資訊、KTV 包廂資訊等。（需搭配內建即時資訊天線的專用車用充電器。）


## 1.2 啟動 Mio Spirit 程式

### 【註】



- 使用導航程式時，系統不會進入待機狀態。如果您不繼續使用導航功能，請確實關閉程式，以免造成耗電（尤其是在未使用外接電源的情況下）。
- 程式會記憶前一次的定位位置，在下次程式啟動時先載入同樣的位置。

1. 開機後畫面顯示安全說明，點選 [同意]。
2. 畫面顯示使用指南。請持續按 [下一頁] 仔細閱讀使用說明，在最後一頁時按 [結束]。
3. 畫面顯示主選單。




【註】使用導航程式的過程中，您隨時可以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

4. 程式開啟後，系統即自動開始定位。首次衛星定位請停留在同一地點，以較空曠之處為宜，上方不得有遮蔽物。依據您所在位置不同，等候定位完成可能需要 10 分鐘以上。一般至少要接收 4 顆衛星的訊號，才能夠完成 GPS 定位。


5. 在主選單點選  [快速導航]。
6. 必要時，點選  關閉選單以顯示地圖畫面。



GPS 定位完成後，地圖畫面的  圖示代表您目前所在位置。

7. 您隨時可以選定目的地讓 Mio Spirit 為您規劃路徑，並引領您到達目的地。（請見後續章節的說明。）



【註】定位過程中，您可以查看目前的衛星定位狀態：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點選 [系統設定] → [衛星定位狀態]。（相關詳細說明請見第 18.14 節。）

## 1.3 地圖畫面說明






### 地圖元件


地圖畫面包含下列元件：

- **道路／道路名稱**：程式會依據地圖顯示比例，調整道路與道路名稱的顯示數量。
- **地標／景點顯示**：地圖上會出現各種圖標，每種圖標各代表某一類的景點。
- **路名／地標／景點名稱**：點選標的即可顯示標的名稱。

### 狀態圖示／功能鍵

- ：點選可開啟選單。
- ：當您點選地圖任一處，畫面會出現此圖示。點選可放大／縮小地圖。您也可以直接移動滑桿鈕變更地圖的顯示比例。
- ：點選可回到目前定位點。

### 拖曳與縮放地圖

您可以利用指尖的拖曳動作移動地圖，以尋找您要瀏覽的位置。若您曾經拖曳地圖，螢幕會出現  圖示，點選此圖示即可回到目前定位點。

要縮放地圖，請點選地圖上任一處再點選 ，或是直接移動滑桿鈕變更地圖的顯示比例。

## 1.4 導航三步驟

使用導航功能的三大步驟為：

- 步驟一：完成 GPS 定位
- 步驟二：設定目的地
- 步驟三：路徑規劃後進入導航狀態

### 步驟一：完成 GPS 定位

GPS 定位所需時間視您的接收環境而定，開曠而無遮蔽的空間有助於提升定位速度及定位精確度。第一次使用 GPS 需要較多的定位時間（約 5 到 10 分鐘），之後 GPS 會記錄您上次定位的位置，做快速的定位（約 3 到 5 分鐘）。若您的 GPS 超過 10 分鐘無法定位成功，建議您換個更開曠的地方再接收。

### 步驟二：設定目的地

程式的搜尋引擎提供多種目的地設定方式，您可以在主選單的各個頁面選擇您要使用的方式。（請見後續章節的說明。）



### 步驟三：規劃路徑後進入導航狀態

目的地選定之後，程式會為您規劃路徑，並且立即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1.5 主選單

【註】主選單提供的實際項目依機種而定。

開機後系統會開啟主選單。主選單是您使用系統各項功能的起點。點選其中一按鍵可開啟程式或開啟另一個選單。

圖示	名稱	說明
	<b>快速導航</b>	顯示地圖畫面。利用選單上的項目設定目的地。
	<b>找地方</b>	搜尋地點、區域或街道以設為目的地。
	<b>附近逛逛</b>	探索您目前所在地或是目的地附近的景點。
	<b>即時路況</b>	接收即時交通事件資訊。
	<b>我的最愛</b>	使用已儲存的景點做為目的地。
	<b>記錄</b>	記錄您當前位置或旅程。
	<b>Google LOCAL SEARCH*</b>	連上網路利用 Google Map™ 使用在地搜尋功能。
	<b>系統設定</b>	變更系統設定。
	<b>聲控操作*</b>	利用語音指令進行部分操作。
	<b>iGOGO</b>	使用旅遊指南。
	<b>生活資訊</b>	接收即時生活資訊，包括氣象預報、停車場資訊、油價、KTV 包廂空位等。
	<b>MioMore*</b>	連上網路使用系統提供的內容服務。
	<b>電話*</b>	以免持方式撥打電話。
	<b>幫幫忙</b>	搜尋所在地附近的緊急服務地點。
	<b>音樂播放*</b>	播放音樂和影片。
	<b>照片*</b>	瀏覽相片和使用幻燈片播放。

\* 限特定機種

## 1.6 頁面控制

在預設情況下，您透過按鈕模式進行程式操作。

點選 **▲** 和 **▼** 檢視選單或清單上的上一個／下一個項目。

如果想快速捲動清單，您可以點選並按住 **▲** 或 **▼** 按鈕，當頁面捲動到您想要的地方時，點選畫面任一處即可。



您可以變更頁面控制為滑動模式。變更設定的方法與滑動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18.3 節。

## 1.7 輸入文字與數字

當您需要輸入時，程式會依據目前操作提供最佳的輸入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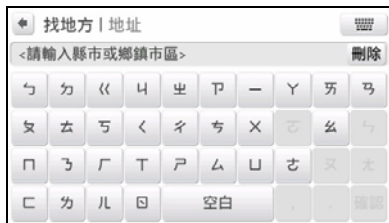
### 智慧型注音輸入

搜尋地址時，程式提供智慧型注音輸入法。您只需點選名稱首字的第一個注音符號，螢幕便會顯示條件相符的字，點選您要的字之後，程式會自動帶出下一個可能的待選字。

例如：

1. 在輸入縣市名稱時點選注音符號「ㄊ」。

2. 畫面出現ㄊ開頭的縣市名稱首字，此時點選「台」。



3. 畫面即帶出可能出現在「台」之後的字。



## 一般型注音輸入

在輸入一般文字（例如關鍵字搜尋）時，程式會讓您逐字輸入。

## 智慧型數字輸入

當您需要輸入數字時，螢幕會自動帶出數字鍵盤。

在輸入巷弄門牌號碼時，您可以直接在鍵盤上點選完整的數字。或者，您也可以只點選第一個數字，接著點選 [確認]，程式會自動顯示符合的數字供您選擇。



## 使用輸入法按鍵

如果您需要變更輸入方法，點選畫面右上角的  按鍵。



- 符號：在螢幕鍵盤上點選您要的符號。



- 手寫：您可以利用手寫方式輸入。只要在手寫框內用指尖書寫中英文或數字，程式皆會進行辨識。如果第一個相似字正好符合您要輸入的字，您可以逕自書寫下一個字；如果不對，您可以在相似字欄位找尋並點選；如果辨識結果不理想，請重寫。




- 英文：在螢幕鍵盤上點選您要的英文字母。



- 注音：在螢幕鍵盤上逐字輸入注音符號和語調。



## 2 快速導航

如果您已經知道明確的目的地，請使用主選單上的  [快速導航] 功能。



### 2.1 設定起點

在已定位情況下，程式會以您當前所在位置做為起點。

如果你想使用其他地點做為起點，或是在未定位情況下，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起點] 設定起點。



Mio Spirit 的搜尋引擎提供多種地點搜尋方法。設定起點和設定目的地的步驟相同。以下章節將說明各種方法。

## 2.2 回家

您可以設定「我的家」當作導航目的地。如果您還未設定「我的家」，程式會提示您做設定。

1. 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回家]。
2. 如果您還未設定「我的家」，點選 [是] 開始設定。
3. 利用以下方式設定「我的家」：
  - **輸入地址**：根據螢幕指示逐步輸入「我的家」的詳細地址。
  - **擷取目前位置**：擷取當前位置做為「我的家」。
  - **從圖面點選**：將地圖拖曳到您要的位置，點選將其設為「我的家」。

各設定方法的詳細說明請見第 6.2 節。

4. 設定完成後，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2.3 我的最愛

【註】您必須設過我的最愛項目才能使用這項搜尋功能。（關於我的最愛的說明，請見第 6 章。）

您可以將已設好的我的最愛項目當作導航目的地。

1. 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我的最愛]。
2. 在我的最愛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註】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鈕變更排序方法為日期、類型或名稱。



## 2.4 搜尋地點

程式提供您數種地點搜尋方法。



3. 輸入街道名稱。



4. 依序輸入地址的巷／弄／號。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交叉路口搜尋

您可以指定道路交叉的道路名稱，讓程式以該路口作為導航目的地。

1. 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搜尋地點] → [交叉路口搜尋]。



2. 輸入並選擇目的地所在的縣市／鄉鎮市區。（輸入方法的說明請見第 1.7 節。）

3. 輸入第一條街道名稱。



4. 指定與所選道路交叉的道路名稱。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分類搜尋

Mio Spirit 內建有分門別類的景點資料庫，您可以在此資料庫依類別進行搜尋並選擇一景點作為導航目的地。

1. 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搜尋地點] → [分類搜尋]。
2. 點選您要搜尋的類別。
3. 畫面會出現搜尋結果清單，清單以近到遠的距離排序。從結果清單中選擇您要的項目。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註】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或名稱。



## 2.5 近期地點

您可以從過去曾經選擇的目的地中再次選擇同一目的地。



1. 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搜尋地點] → [近期地點]。
2. 畫面列出近期目的地清單。點選您要的項目。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註】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切換排序方法為日期或名稱。



## 2.6 從圖面點選

1. 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從圖面點選]。
2. 將地圖上拖曳到您要的位置。

如果需要縮放地圖，點選地圖上任一處再點選  / 。

3. 點選您要設為目的地的地點，接著點選 [確認]。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2.7 事先規劃路徑

在您尚未出發上路前，可以讓程式先規劃路徑。

1. 在 [快速導航] 選單上點選 [事先規劃路徑]。
2. 點選 [新增預先規劃路徑]。
3. 點選規劃路徑名稱欄位進行名稱編輯。
4. 利用以下方式新增導航點：
  - 我的家
  - 我的最愛
  - 關鍵字搜尋
  - 近期地點
  - 從圖面點選



各設定方法的詳細說明請見本章前面各小節。

您可以為您的行程設定多個導航點。第一個設定的導航點為起點，最後一個設定的導航點則為目的地。

5. 如果您想為此行程添加註解，點選 [新增註解] 後輸入註解內容。（輸入方法的說明請見第 1.7 節。）
6. 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該行程會顯示於事先規劃路徑清單。

要利用已事先規劃的路徑進行導航：

1. 在事先規劃路徑清單上，點選您要使用的行程。
2. 畫面會顯示您設定的所有導航點清單。
3. 點選 [開始導航]。




**【註】**

- 您可以調整已規劃行程的導航點順序：在導航點清單上，點選要編輯的景點後，點選 [向上移動] 或 [向下移動] 變更導航點的順序，或是點選 [刪除] 將其移除。
- 要刪除該行程，在導航點清單上點選 [刪除]。



# 3 找地方

主選單上的  [找地方] 功能可以讓您搜尋景點，將其設為目的地、加入我的最愛清單、或是查看該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



## 3.1 關鍵字搜尋

1. 在 [找地方] 選單上點選 [關鍵字搜尋]。



2. 輸入您要搜尋的關鍵字，接著點選 [確認]。（輸入方法的說明請見第 1.7 節。）




3. 在搜尋結果類別清單上點選您要的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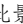
4. 在搜尋結果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

【註】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關聯性、名稱或距離。



5. 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註】

- 如果要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
- 點選  可以搜尋此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3.2 地址搜尋

1. 在 [找地方] 選單上點選 [地址搜尋]。



2. 輸入並選擇目的地所在的縣市／鄉鎮市區。（輸入方法的說明請見第 1.7 節。）



3. 輸入街道名稱。




4. 在街道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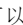
5. 依序輸入地址的巷／弄／號。



6. 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註】

- 如果要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
- 點選  可以搜尋此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3.3 交叉路口搜尋

1. 在 [找地方] 選單上點選 [交叉路口搜尋]。



2. 輸入並選擇目的地所在的縣市／鄉鎮市區。（輸入方法的說明請見第 1.7 節。）




3. 輸入第一條街道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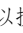
4. 指定與所選道路交叉的道路名稱。



5. 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註】

- 如果要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
- 點選  可以搜尋此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3.4 分類搜尋

1. 在 [找地方] 選單上點選 [分類搜尋]。




2. 點選您要搜尋的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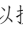
3. 畫面會出現搜尋結果清單，清單以近到遠的距離排序。從結果清單中選擇您要的項目。

【註】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類別或名稱。



4. 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註】

- 如果要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
- 點選  可以搜尋此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4 附近逛逛

您可以利用主選單上的  [附近逛逛] 功能輕鬆地查看當前所在地附近的各種景點。



## 4.1 查看導航路徑沿途景點

在已定位情況下，[附近逛逛] 選單上的現在位置即您當前所在位置。

在預設情況下，選單以近到遠的距離排序列出您當前所在位置附近所有類別的景點。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類別或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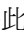


如果您想設定僅顯示某一個景點類別，點選 [顯示類別]，接著點選您想要的類別。




在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可以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螢幕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接著，您可以：

- 點選景點名稱欄位進行名稱編輯。
- 檢視（如果已歸類的話）、或是點選後編輯該景點的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該景點註記筆記。
- 點選  將該景點從我的最愛清單移除。



## 4.2 查看其他地點附近景點

您也可以查詢定位點以外的地點附近的景點。

在 [附近逛逛] 選單上點選 [現在位置]。您可以透過我的最愛清單、關鍵字搜尋以及近期地點清單設定您的搜尋基準點。



# 我的最愛

【註】您必須設過我的最愛項目才能使用這項搜尋功能。（關於我的最愛的說明，請見第 6 章。）

1. 在選單上選擇 [我的最愛]。



2. 在我的最愛清單上點選您要設為基準點的項目。




3. 程式會列出該地點附近的景點。

【註】



- 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類別或名稱。
- 如果您想設定僅顯示某一個景點類別，點選 [顯示類別]，接著點選您想要的類別。




4. 點選  關閉選單，您可以檢視該地點在地圖上的位置。



5. 地圖畫面會顯示多種景點小圖示，例如加油站、停車場等設施。

當畫面顯示  景點集圖示，即表示該地點包含一個以上的景點。請點選您想要的  圖示。



6. 程式會自動放大地圖。點選，畫面會顯示該景點集包含的景點數量。例如，[x4 景點] 表示有 4 個景點。點選 [x4 景點]。



7. 程式會顯示該景點集所含的景點清單。

【註】



- 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鈕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類別或名稱。
- 如果您想設定僅顯示某一個景點類別，點選 [顯示類別]，接著點選您想要的類別。




8. 在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可以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在景點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螢幕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接著，您可以：

- 點選景點名稱欄位進行名稱編輯。
- 檢視（如果已歸類的話）、或是點選後編輯該景點的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該景點註記筆記。
- 點選 將該景點從我的最愛清單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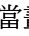



## 關鍵字搜尋


1. 在選單上選擇 [關鍵字搜尋]。
2. 程式提供您數種地點搜尋方法。搜尋地點的詳細說明，請見第 2.4 節。
3. 在搜尋結果清單上點選您要設為基準點的項目。
4. 點選  關閉選單，您可以檢視該地點在地圖上的位置。



5. 地圖畫面會顯示多種景點小圖示，例如加油站、停車場等設施。

當畫面顯示  景點集圖示，即表示該地點包含一個以上的景點。請點選您想要的  圖示。



6. 程式會自動放大地圖。點選 ，畫面會顯示該景點集包含的景點數量。例如，[x3 景點] 表示有 3 個景點。點選 [x3 景點]。



7. 程式會顯示該景點集所含的景點清單。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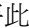
- 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類別或名稱。
- 如果您想設定僅顯示某一個景點類別，點選 [顯示類別]，接著點選您想要的類別。



8. 在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可以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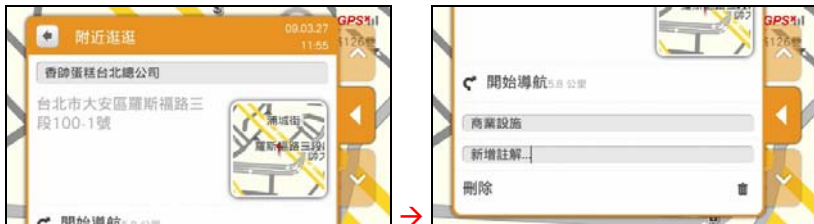
在景點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螢幕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接著，您可以：

- 點選景點名稱欄位進行名稱編輯。
- 檢視（如果已歸類的話）、或是點選後編輯該景點的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該景點註記筆記。

- 點選  將該景點從我的最愛清單移除。



## 近期地點

1. 在選單上選擇 [近期地點]。



2. 在近期地點清單上點選您要設為基準點的項目。




3. 程式會列出該地點附近的景點。

### 【註】



- 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鈕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類別或名稱。
- 如果您想設定僅顯示某一個景點類別，點選 [顯示類別]，接著點選您想要的類別。




4. 點選  關閉選單，您可以檢視該地點在地圖上的位置。



5. 地圖畫面會顯示多種景點小圖示，例如加油站、停車場等設施。

當畫面顯示  景點集圖示，即表示該地點包含一個以上的景點。請點選您想要的  圖示。



6. 程式會自動放大地圖。點選 ，畫面會顯示該景點集包含的景點數量。例如，[x4 景點] 表示有 4 個景點。點選 [x4 景點]。



7. 程式會顯示該景點集所含的景點清單。

【註】



- 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距離、類別或名稱。
- 如果您想設定僅顯示某一個景點類別，點選 [顯示類別]，接著點選您想要的類別。




8. 在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可以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在景點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螢幕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接著，您可以：

- 點選景點名稱欄位進行名稱編輯。
- 檢視（如果已歸類的話）、或是點選後編輯該景點的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該景點註記筆記。
- 點選  將該景點從我的最愛清單移除。





# 5 導航模式



## 5.1 導航之前

在預設狀態下，路徑規劃的演算依據為：

- 以汽車為交通工具
- 程式推薦路線
- 不避走任何道路

路徑規畫完成後，您會看到規劃好的全路徑圖（您也可以點選  回到此畫面）。


在此畫面時，您可以：

- 點選  檢視行車資訊，包括行車進度、距目的地距離、剩餘行車時間、預估到達時間以及平均速度。
- 點選  預覽規劃的行經路徑和路徑指示。




- 在 [導航模式] 處點選以變更導航模式為汽車模式或行人模式。程式會立即重新規劃路徑。
- 在 [地圖顯示] 處點選以變更地圖顯示模式為 3D 立體或 2D 平面。
- 點選 [變更導航設定] 自行設定導航相關的項目。請見下表的說明。



項目	說明
<b>路徑類型</b>	讓程式以不同路徑規畫路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最快路徑</b>：依預計的行車時間最短來規劃路徑。</li> <li>• <b>最短路徑</b>：依直線距離最短來規劃路徑。</li> <li>• <b>推薦路線</b>：依程式推薦的路線規劃路徑。</li> <li>• <b>快速道路優先</b>：讓程式優先規劃快速道路。</li> <li>• <b>一高優先</b>：讓程式優先規劃第一高速公路（國道一號），並且不在中途切換至其他國道。</li> <li>• <b>二高優先</b>：讓程式優先規劃第二高速公路（國道三號），並且不在中途切換至其他國道。</li> </ul>
<b>迴避道路</b>	設定路徑規劃時要避走的道路類型，包括 [高速公路]、[迴轉道路]、[收費站] 三種類型。預設值為都不迴避。
<b>速限</b>	設定程式如何在地圖畫面顯示如  的速限圖示，選項包括 [不顯示]（預設值）、[永遠顯示]、[超過時顯示]。
<b>導航啟動設定</b>	在預設情況下，當程式完成路徑規畫後，便會自動開始導航。您可以將設定改為 [手動開始]，這樣當路徑規畫完成後，您必須點選 [開始導航] 才能讓程式開始導航。
<b>地圖自動縮放</b>	您可以開啟（預設值）或關閉導航中地圖比例依據行進速度以及與路口距離而自動縮放的功能。
<b>複雜路口擬真圖</b>	設定是否顯示導航中接近複雜路口時的路口擬真圖。預設值為顯示。
<b>超速照相提醒</b>	設定程式如何顯示超速照相提醒，選項包括 [關閉]、[圖示與語音]（預設值）、[顯示圖示]、[語音提醒]。
<b>3D 地標</b>	設定是否在 3D 地圖畫面會顯示 3D 建物。預設值為顯示。

項目	說明
旅程資訊	您可以設定要在導航畫面（左上角）顯示何種旅程資訊：[不顯示]、[預估抵達時間]、[預估所需時間]、[預估剩餘距離]（預設值）。
即時路況	您可以開啟（預設值）或關閉導航中收到即時路況提示的功能。

## 5.2 導航提示





當您完成路徑規劃，程式即進入導航模式。畫面會回到路徑起始點， 圖示代表您目前在地圖上的位置，行進時地圖將隨著移動與旋轉。

Mio Spirit 藉著導航提示引領您到達目的地。提示包含圖像以及語音兩類。



### 圖像提示



當您點選地圖任一處，畫面會出現音量調整與縮放地圖的圖示。

- 點選  可以靜音。點選  可恢復音量。您也可以直接點選或拖曳調整系統音量。
- 點選  /  可以放大／縮小地圖。您也可以直接移動滑桿鈕變更地圖的顯示比例。



如果裝置已連接藍牙手機（此功能限特定機種），當您在導航中進行通話、並且將通話畫面最小化（隱藏到背景執行）時，導航畫面會出現  圖示。您隨時可以點選  圖示返回通話畫面。



## 語音提示

行進時，程式會以語音播報路口轉彎的方向與路名。

### 交叉路口或出入口

會對下一個交叉路口或出入口進行語音提示。一般情況下在前方 500 公尺、300 公尺、100 公尺處會逐級提示。在語音提示的同時，畫面也會顯示詳細的路口放大圖，顯示道路路徑、自身位置等資訊。

### 高架道路和高速公路

前方有高架道路或高速公路入口或出口時，在前方 2 公里、1 公里、500 公尺及出入口處會有逐級語音提示。

在高速公路上行駛時：

- 對於規劃為出口的高速公路交流道和服務區，程式在前方 2 公里、1 公里、500 公尺及出入口處會有逐級語音提示。
- 對於路經的高速公路交流道和服務區，程式在前方 2 公里處會有語音提示。

- 對於收費站，程式在前方 2 公里、1 公里、500 公尺及出入口處會有逐級語音提示。

## 超速照相

接近超速照相點時，程式會在前方播報語音提示。（此語音不限導航模式下。）

## 限制速度



當用戶在實際行駛過程中，行車速度超出預設速度時，程式會在前方播報語音提示。（此語音不限導航模式下。）

## 5.3 重新規劃路徑

在行進中，如果聽到叮咚聲便表示行車已偏離航線，如果您持續偏離航線，您會聽到一個語音訊息，同時程式會依據您目前的定位點重新幫您規劃路徑。


## 5.4 變更目的地

導航中，如果您想變更目的地，您可以：

- 點選  開啟選單，點選 [取消] → [是]。接著利用選單上的選項設定新的目的地。（請見第 2 章的說明。）
-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利用多種目的地設定方式設定新的目的地。（請見各章節的說明。）

## 5.5 結束導航模式

如果您想要取消目前的導航功能，只要點選  開啟選單，接著點選 [取消]，導航便會結束。

【註】如果您不想取消、但希望暫停導航功能，點選  開啟選單後點選 [暫停導航]。




# 6 我的最愛

您可以將個人常用的地點，例如：自家、公司等儲存成為「我的最愛」，方便日後快速取用。




## 6.1 使用我的最愛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點選 [我的最愛]。

從我的最愛清單點選項目開啟景點資訊畫面。


您可以：

- 點選景點名稱欄位進行名稱編輯。
- 檢視（如果已歸類的話）、或是點選後編輯該景點的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該景點註記筆記。
- 點選  將該景點從我的最愛清單移除。





## 6.2 使用我的家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點選 [我的最愛]。

在我的最愛清單上點選 [我的家]。如果您尚未設定「我的家」，程式會引導您進行設定。

設定方法請見以下說明。



### 輸入地址

1. 輸入並選擇目的地所在的縣市／鄉鎮市區。（輸入方法的說明請見第 1.7 節。）



2. 輸入街道名稱。



3. 在街道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





4. 依序輸入地址的巷／弄／號。



5. 該地址已經儲存為「我的家」。

在「我的家」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回家的路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5章。)
- 點選並編輯「我的家」的標籤／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我的家」註記筆記。
- 點選  刪除並選擇是否重新設定「我的家」。





## 擷取目前位置

您可以擷取當前位置做為「我的家」。

在記錄位置畫面點選 [儲存]。



在「我的家」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回家的路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並編輯「我的家」的標籤／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我的家」註記筆記。
- 點選  刪除並選擇是否重新設定「我的家」。





## 從圖面點選

您可以將地圖拖曳到您要的位置，點選該位置後，點選 [確認] 將其儲存為「我的家」。



在「我的家」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回家的路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並編輯「我的家」的標籤／分類。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我的家」註記筆記。
- 點選  刪除並選擇是否重新設定「我的家」。



## 6.3 使用相片導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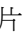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將含 GPS 註記（經緯度資訊）圖片的位置當作導航目的地。

您可以使用 MioMore Desktop 將含 GPS 註記圖片下載到裝置的適當位置。（詳情請見系統使用手冊中 MioMore Desktop 使用說明。）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點選 [我的最愛]。

在我的最愛清單上點選 [相片導航]。

在相片清單畫面，您可以：

- 點選 [投影片放映]，接著點選  開始播放清單上的所有相片；要停止播放，點選 。程式會播放一次清單上的所有相片。點選  回到相片清單畫面。
- 點選相片開啟開啟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回家的路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上一頁] 切換到清單的上一頁。
- 點選 [播放間隔] 切換投影片的播放間隔為 1 秒（預設值）、3 秒 或 5 秒。







# 7 記錄

程式提供記錄的功能，讓您儲存當前位置、行經的路徑和錄音，方便日後參考之用。







## 7.1 記錄當前位置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點選 [記錄]。
2. 地圖畫面紅色圖釘的位置為您當前所在地點。點選 [儲存]。
3. 程式將該地點儲存於我的最愛清單，以  圖示表示是您記錄的地點。



日後，您可以從我的最愛清單選擇該地點為導航目的地。



## 7.2 記錄旅程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點選 [記錄]。
2. 點選右上角的  圖示。
3. 當您在想記錄旅程的起點時，點選 [清除軌跡]。所有您曾經記錄過的旅程會被刪除。
4. 繼續您的旅程，程式會記錄您所行經的路徑。
5. 旅程結束後，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接著點選 [記錄]。
6. 點選右上角的  圖示。
7. 點選 [儲存]。
8. 程式將該旅程儲存於我的最愛清單，以  圖示表示是您記錄的旅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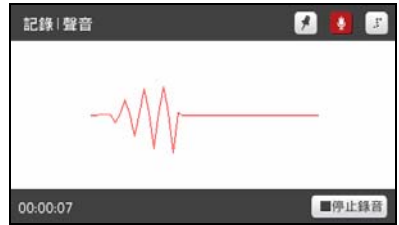
日後，您可以從我的最愛清單查看該旅程的資訊：包括起點、終點、所需時間、距離、平均速度等詳細資訊。您還可以透過 MioMore Desktop 與朋友分享您記錄的旅程（詳情請見系統使用手冊「MioMore Desktop」中「我的最愛」的說明。）。

## 7.3 記錄聲音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點選 [記錄]。
2. 點選右上角的  圖示。
3. 將本裝置的麥克風靠近嘴巴或聲音來源。
4. 點選 [開始錄音] 開始錄音。



5. 要結束錄音時，點選 [停止錄音]。





6. 點選 [儲存]。


如果您不想儲存錄音，點選 [取消]。



7. 畫面顯示該錄音已儲存於我的最愛項目。您可以：

- 點選 [播放] 播放錄音。您隨時可以點選 [停止] 停止播放。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至錄音時的景點。（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新增標籤] 欄位為該錄音設定類別。
- 點選 [新增註解] 欄位為該錄音註記筆記。
- 點選  將該錄音從我的最愛清單移除。



8. 程式將該錄音儲存於我的最愛清單，以  圖示表示是包含錄音的景點。



# 8 連接藍牙

依機種而定，您的裝置可能具備藍牙無線通訊能力，在約 10 公尺（30 呎）的距離內您可與其他藍牙裝置以無線的方式交換資料，不需要透過任何實體連結。

【註】並非所有藍牙裝置都支援所有的藍牙規格。請見藍牙裝置的說明書了解其所支援的規格以及相容性。

## 8.1 連接藍牙手機

1. 確認您的藍牙手機處於可被偵測模式。
2. 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系統設定]。
3. 點選 [藍牙]。
4. 點選 [連接到手機]。
5. 點選 [搜尋裝置] 開始搜尋鄰近的藍牙手機。
6. 搜尋結果將顯示於螢幕上，請點選您要連接的藍牙手機。
7. 按指示在手機輸入通行鑰建立連線。因不同款式的藍牙手機，您可能還必須再選擇




免持裝置服務才能完成配對。


8. 連接完成時，螢幕會顯示藍牙手機的設定畫面。

依您的使用需求，確認 [免持電話] 和 [網路連線] 項目的開啟與關閉設定。



在預設情況下，程式會自動偵測網路設定。如果您需要手動設定，點選 [網路設定] 後，點選 [選擇系統供應商] 或 [使用者自定] 進行設定。

點選  回到藍牙裝置清單。

9.  圖示表示您的裝置已經與該藍牙手機連接。



## 8.2 連接藍牙耳機

1. 確認您的藍牙手機處於可被偵測模式。
2. 在主選單上點選 [系統設定]。



3. 點選 [藍牙]。
4. 點選 [連接到耳機]。



5. 點選 [搜尋裝置] 開始搜尋鄰近的藍牙耳機。



6. 搜尋結果將顯示於螢幕上，請點選您要連接的藍牙耳機。




7. 按指示輸入藍牙耳機的通行鑰。(耳機的通行鑰請見耳機的使用說明書。)




8. 連接完成時，螢幕會顯示藍牙耳機的設定畫面。

依您的使用需求，確認 [連接到耳機] 項目的開啟與關閉設定。

點選  回到藍牙裝置清單。



9.  圖示表示您的裝置已經與該藍牙耳機連接。





# 9 MioMore 內容服務

【註】此功能僅限支援藍牙功能的機種。

## 9.1 關於 MioMore 內容服務

MioMore 內容服務則讓您連上網路使用系統提供的內容服務，例如 Google 在地搜尋。使用 MioMore 內容服務之前，請先將本裝置與藍牙手機配對連線，並且確認網路連線已開啟並設定正確。（連接藍牙手機的詳細說明，請見第 8 章。）

## 9.2 使用 Google 在地搜尋

1. 將本裝置與藍牙手機配對連線，並且確認網路連線已開啟並設定正確。
2.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您可以選擇以下其中一個方式：
  - 在主選單第一頁點選 [Google Local Search]。程式會開始進行網路連線。
  - 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MioMore]。程式會開始進行網路連線。連線成功後，畫面會顯示 MioMore 內容服務選單。點選 [Local Search]。



3. 點選關鍵字欄位以輸入您要搜尋的關鍵字。



4. 輸入您要搜尋的關鍵字後，點選 [確認]。  
(輸入方法的說明請見第 1.7 節。)



5. 在 [靠近] 處，利用以下方法選擇您要搜尋的位置：



- **我的最愛**：從我的最愛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
- **搜尋景點**：程式提供您數種地點搜尋方法。搜尋地點的詳細說明，請見第 2.4 節。
- **近期地點**：從近期目的地清單點選您要的項目。
- **地圖點選**：將地圖上拖曳到您要的位置，接著點選您要的地點。



6. 點選 [搜尋] 開始進行搜尋。




7. 畫面顯示搜尋結果清單。

您可以移動到清單底部，點選  和  切換到上一頁和下一頁。



點選您要的項目開啟景點資訊畫面。



8. 在景點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撥打電話到該景點。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
- 點選  可以搜尋此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10 聲控操作


【註】此功能僅限特定機種。

聲控操作功能可讓您利用語音指令進行部分操作。

## 10.1 啟動 Mio 語音

【注意】

- 語音指令為程式內建。您無法建立新的語音指令。
- 吵雜的環境會影響語音的辨識率，請在安靜的環境中使用聲控功能。
- 語音指令僅限使用中文。

要啟動聲控導航，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聲控操作]。



螢幕即出現 Mio 語音指令畫面。

系統發出「請說指令」語音後，請說出指令。若語音辨識成功，系統會複誦指令一次，並執行相關動作。



## 10.2 Mio 語音指令項目

【註】畫面上的 () 括號代表變數，也就是括號內文字的應該由實際文字取代。

## 導航到(我的最愛)

您可以透過語音指令將我的最愛清單上的地點作為目的地。

例如，如果我的最愛清單中有「公司」這一項，您只需說出「導航到公司」，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即會以目前定位點為起點，為您規劃到該地點的路徑。（您必須先設定好我的最愛才能使用此功能。）

## 導航到(聯絡人)(家裡/公司)

您可以透過語音指令直接導航到連絡人的住家或公司地址。（如果您從藍牙手機接收的電話簿資料包含聯絡人地址資訊，您便可以使用此功能。）

例如，如果電話簿中「Joe 公司地址」這一項，您只需說出「導航到 Joe 公司」，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便會以連絡人的公司地址為目的地為您規劃路徑。

## 設定目的地

當您說出「設定目的地」，語音辨識成功後，依序說出目的地所在的縣市鄉鎮名稱、街道路段名稱以及門牌號碼。當您完成全部指令後，程式即會以目前定位點為起點，為您規劃到該地點的路徑。

1. 首先要說的是目的地所在的縣／市／鄉／鎮名稱。
2. 說出完整的縣／市與鄉／鎮／市／區名稱。您也可以只說縣／市名，或者只說鄉／鎮／市／區名。
3. 語音辨識成功後，畫面會出現符合的地點清單。請選擇您要的地點。
4. 接下來要說的是目的地的街道路段名稱。請參考畫面上的範例，您可以說出完整的街道路段，也可以只說街道名稱。



【註】若您只說街道名稱，接著系統可能還會提示您指定段名。

5. 依前述步驟選擇您要的地點。
6. 最後要說目的地的門牌號碼。請參考畫面上的範例說出巷／弄／號。

7. 完成全部步驟後，程式即會以目前定位點為起點，為您規劃到該地點的路徑。

## 查詢景點

當您說出「查詢景點」，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列出符合搜尋條件的景點。接下來，您可以選擇所需地點設為目的地。



## 附近(停車場/加油站/餐廳/飯店/醫院)

當您說出「附近停車場／加油站／餐廳／飯店／醫院」，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依您現在所在位置附近的停車場／加油站／餐廳／飯店／醫院。接下來，您可以選擇所需地點設為目的地。

## 目前位置

語音會播報目前 GPS 定位點的道路名稱。

## 儲存目前位置

當您說出「儲存目前位置」，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顯示儲存畫面讓您選擇將您所在位置儲存到我的最愛。

## 播放音樂/影音

當您說出 [播放音樂/影音] 指令，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開啟音樂播放程式，並且播放透過 MioMore Desktop 儲存於裝置上的音樂/影片。

## 下一首/上一首

當您說出 [下一首/上一首] 指令，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播放透過 MioMore Desktop 儲存於裝置上的下一首／上一首音樂。

## 暫停播放/停止播放/繼續播放

當您說出 [暫停播放/停止播放/繼續播放] 指令，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暫停／停止／繼續播放音樂。

## 關閉

當您說出 [關閉] 指令，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關閉音樂播放程式。

## 再見

當您啟動語音命令功能後卻暫時用不到此功能時，可以利用 [再見] 指令離開語音命令功能。

# 10.3 Mio 語音設定

在 Mio 語音指令畫面點選 [Mio 語音設定] 開啟設定畫面。設定項目包括：

- **語音命令啟動指令**：程式預設的啟動指令為「Seeker」。您可以以點選文字欄位進行變更。
- **語音命令啟動模式**：如果您開啟語音命令啟動模式，之後您便可以透過一個簡單的指令啟動語音命令。預設為 [關閉]。
- **語音辨識環境模式**：您可以依據所在的環境選擇適當的模式，以增加語音辨識的敏感度。選項包括 [正常]、[安靜]、[吵雜]。

# 11 即時路況

## 11.1 關於即時路況

即時路況是藉著 FM 無線電的接收，讓您取得即時的路況資訊。

FM 無線電的發射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路況資訊的來源為：

- **國道資訊**：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
- **即時路況**：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註】即時路況的資訊與合作廠商可能會陸續增加或者異動，請以實際所見者為準。

## 11.2 使用即時路況

使用即時路況之前，您必須接好專用車用充電器（內建即時資訊天線）方能接收即時資訊。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點選 [即時路況]。



2. 程式需要數分鐘的時間接收 FM 無線電訊號。建議您縮小地圖以便接收即時路況資訊。

您可以在即時路況選單點選 [服務設定] 檢視 FM 無線電訊號的接收狀態。

3. 程式會自動偵測接收到的 FM 無線電頻率。



## 11.3 交通資訊

接收到訊號後，畫面會顯示目前所有的交通事件清單，例如：事故、施工、交通管制、交通阻塞、號誌故障等。



點選清單中的事件可檢視進一步的資訊，包括事件說明和該事件的地圖位置。



# 12 生活資訊

## 12.1 關於生活資訊

生活資訊是藉著 FM 無線電的接收，讓您取得即時的氣象、特定景點等資訊。

生活資訊包括下列類別：

- **天氣資訊**：台灣各地區當日天氣與未來一週天氣預報。
- **停車場資訊**：台北市、高雄市公營停車場資訊。
- **油價資訊**：台灣當日的油價資訊。
- **KTV 包廂資訊**：KTV 閒置包廂資訊。


FM 無線電的發射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生活資訊的來源為：

- **天氣**：中央氣象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停車資訊**：台北市、高雄市停車管理處
- **油價資訊**：合作廠商。
- **KTV 包廂資訊**：合作廠商。

【註】生活資訊的資訊與合作廠商可能會陸續增加或者異動，請以實際所見者為準。

## 12.2 使用生活資訊

使用生活資訊之前，您必須接好專用車用充電器（內建即時資訊天線）方能接收即時資訊。程式需要數分鐘的時間接收 FM 無線電訊號。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生活資訊]。



## 12.3 氣象預報

【註】查看氣象預報之前，請先完成衛星定位，以便取得系統的日期與時間。

在生活資訊選單點選 [氣象預報]。

氣象預報提供 48 小時預報 (🕒 48h，預設值) 和一週預報／旅遊預報 (📅 7d)。

### 48 小時預報

接收到訊號之後，畫面會顯示目前所在位置的 48 小時氣象概況和溫度等訊息。

在此畫面，您可以：

- 點選項目開啟詳細天氣資訊頁面。詳細天氣資訊頁面顯示今明天氣預報，內容包括氣象概況、紫外線強度、溼度溫度等訊息。




- 點選 [新增城市] 選擇查看其他地區的天氣資訊。

您最多可以在氣象預報頁面同時顯示 5 個地區的天氣資訊。要將所選地區從頁面上移除，點選該地區後，在詳細天氣資訊頁面點選 [移除城市]。



- 點選並變更溫度單位為攝氏 ( $^{\circ}\text{C}$ ，預設值) 或華氏 ( $^{\circ}\text{F}$ )。

## 一週預報／旅遊預報

點選  可以切換到一週預報。

選擇大區域。如果要查看旅遊預報，點選 [旅遊] 後，從清單上選擇要查看的旅遊景點。



詳細天氣資訊頁面顯示一週天氣預報，內容包括氣象概況、紫外線強度、溼度溫度等訊息。



## 12.4 台北市停車場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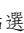
在生活資訊選單點選 [停車場資訊]。

接收到訊號之後，若您位於台北市，而且行經台北市公營停車場附近，您可以從清單上點選停車場名稱開啟詳細資訊畫面。



詳細資訊畫面將告訴您該停車場目前剩餘的車位以及停車費率。

### 【註】

- 要導航到所選停車場，在詳細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
- 如果要將所選停車場儲存到我的最愛，在詳細資訊畫面點選 .
- 在詳細資訊畫面點選  可以搜尋所選停車場附近的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12.5 油價資訊

在生活資訊選單點選 [浮動油價]。

接收到訊號之後，若您行經加油站附近，您可以從清單上點選加油站名稱開啟詳細資訊畫面。



詳細資訊畫面將告訴您該加油站目前的油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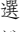
## 12.6 KTV 包廂資訊

在生活資訊選單點選 [KTV 包廂空位]。

接收到訊號之後，若您行經 KTV 附近，您可以從清單上點選 KTV 名稱開啟詳細資訊畫面。

詳細資訊畫面將告訴您該 KTV 目前的包廂與優惠資訊（僅限本公司合作商家）。

### 【註】

- 要導航到所選 KTV，在詳細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
- 如果要將所選 KTV 儲存到我的最愛，在詳細資訊畫面點選 .
- 在詳細資訊畫面點選  可以搜尋所選 KTV 附近的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13 旅遊指南

Mio Spirit 特別內建 iGOGO 旅遊指南，讓您瀏覽全台旅遊資訊。

## 13.1 閱讀旅遊指南

Mio Spirit 特別內建 iGOGO 旅遊指南，讓您瀏覽全台旅遊資訊。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iGOGO] 來到旅遊指南的旅遊書清單頁面。



2. 依主題選擇旅遊書。

【註】您可以點選利用旅遊書清單頁面的 [關鍵字搜尋] 進行關鍵字查詢。



3. 在類別清單選擇您要的項目。

【註】依旅遊書提供的內容不同，可供選擇的類別可能有所差異。



#### 4. 畫面會顯示景點清單。

【註】您可以點選右上角的排序按鍵變更排序方法為名稱或距離。




#### 5. 在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可以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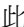


## 13.2 使用旅遊景點資訊


在景點資訊畫面，您可以：

- 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加入書籤] 將此景點加入書籤。之後，您可以從該旅遊書的類別清單上的 [書籤] 項目快速地再次查詢此景點。

要移除已建立的書籤，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移除書籤]。

- 點選  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螢幕顯示景點資訊畫面。

接著，您可以：

- 點選景點名稱欄位進行名稱編輯。
- 檢視（如果已歸類的話）、或是點選後編輯該景點的分類。
- 註解欄位會顯示該景點的相關註記。您可以點選並進行編輯。
- 點選  將該景點從我的最愛清單移除。





# 14 幫幫忙

程式的 [幫幫忙] 功能讓您快速找到回家的路，或是其他緊急服務的地點。

## 14.1 回家去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幫幫忙]。




2. 在 [幫幫忙] 選單上點選 [回家去]。
3. 如果您尚未設定「我的家」，程式會引導您進行設定。

如果您正在進行導航，程式會提示您是否中止目前的導航、而改為回家的路徑。




## 14.2 緊急服務地點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幫幫忙]。
2. 依您的需求選擇所需的緊急服務項目：加油站、汽車修理、醫院、藥局、診所、警察局、銀行、公共運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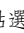
3. 程式會列出目前所在位置附近的緊急服務景點，以近到遠的距離排序。選擇您要的項目。



4. 在緊急服務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註】

- 如果要將此景點儲存到我的最愛，在緊急服務資訊畫面點選 。
- 點選  可以搜尋此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詳細說明請見第 4 章。)

# 15 電話

【註】此功能僅限支援藍牙功能的機種。

與藍牙手機配對連線後，您便可以透過免持方式撥打電話。（連接藍牙手機的詳細說明，請見第 8 章。）

## 15.1 撥號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電話]。




2. 點選 [撥號]。



3. 輸入要撥打的電話號碼。

號碼顯示區會記錄最近一次的通話號碼。若您輸入新的號碼，上次的通話號碼就會清除。點選  可以清除前一個輸入的數字；點選並按住此鍵一秒可以清除所有已輸入的號碼。



4. 輸入完畢後，點選  撥打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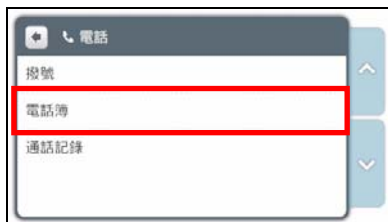
【註】撥打國際電話需在電話號碼前加入國碼。若要在本裝置撥打國際電話，請先輸入國碼然後輸入加號 (+) 之後再輸入電話號碼。要輸入加號 (+)，請按住 0 號鍵直到加號+出現。

## 15.2 電話簿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電話]。



2. 點選 [電話簿]。



3. 點選 [接收電話簿]。

程式會開始從連線的藍牙手機下載聯絡人 (電話簿)。

下載完成後，點選  回到電話簿畫面。




4. 電話簿畫面列出聯絡人的姓名和電話號碼。您可以點選上下箭頭瀏覽，或者點選 [搜尋] 以關鍵字快速搜尋聯絡人。

5. 點選聯絡人項目開啟聯絡人詳細資料。



- 聯絡人詳細資料畫面會顯示該聯絡人的所有電話號碼。

如果要刪除該聯絡人，點選 。（該聯絡人會由裝置的電話簿移除，但不會從藍牙手機的電話簿移除。）



- 要撥打電話給聯絡人，點選您要撥打的聯絡人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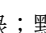
## 15.3 通話記錄

-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鈕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電話]。



- 點選 [通話記錄]。



- 在預設狀態下，通話記錄清單會顯示所有來電、撥出與未接電話。您可以點選  過濾通話記錄； 顯示撥出記錄； 顯示來電記錄；點選  顯示未接記錄。

【註】點選 [清除全部] 可刪除所有通話記錄。



- 點選要撥打的項目即可撥出電話。

## 15.4 來電



與藍牙手機配對連線後，當有來電時，裝置會發出響鈴並顯示來電畫面。

要接聽來電，點選 [接聽]；要回絕來電，點選 [略過]。



## 通話中的操作



按鍵	說明
掛斷	結束通話。
最小化	將通話畫面隱藏到背景執行。畫面會返回主選單。您可以在主選單點選 [電話] 再次顯示通話畫面。
聲音轉到手機／聲音轉到裝置	將通話切換至手機／將通話切換回本裝置。 【註】並非所有手機都支援此功能。
鍵盤	開啟鍵盤，輸入其他號碼（例如分機號碼）。
	開啟/離開靜音模式，讓對方聽不到您的聲音。 【註】本項目的變更只適用於當次通話。下次通話時會自動恢復成預設狀態。
	調整音量。 【註】本項目的變更不影響裝置的系統音量設定。

# 16 音樂播放

【註】此功能僅限特定機種。

您可利用音樂播放將裝置當做音樂播放機使用並且播放影片。

## 16.1 支援格式

本裝置支援以下格式的音樂與影片檔案：

格式	影像編碼	音訊編碼
.wmv	WMV	WMA
.asf	WMV	WMA
.avi	WMV, Mpeg 4 (Divx, Xvid), H.264	MP3, AAC
.mp4	H.264, H.263, Mpeg 4	AAC, AAC+, eAAC+, MP3
.3gp	H.264, H.263, Mpeg 4	AAC, AAC+, eAAC+
.m4v	H.264, H.263, Mpeg 4	AAC, AAC+, eAAC+, MP3
.m4a	X	AAC, AAC+, eAAC+
.mp3	X	MP3
.aac	X	AAC, AAC+, eAAC+
.wma	X	WMA
.pcm	X	WAV
.adpcm	X	WAV

## 16.2 播放音樂

### 備妥音樂檔案

在播放音樂之前，您必須使用 MioMore Desktop 將電腦裡的音樂檔案複製到裝置的適當位置。（詳情請見系統使用手冊「MioMore Desktop」中「我的媒體」的說明。）


### 播放音樂檔案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音樂播放]。



2. 選擇您要的音樂檔搜尋模式。您可選擇藝術家演唱者、專輯、歌曲以及播放清單等模式搜尋音樂檔。或者您也可以選擇隨機播放直接開始播放音樂。








3. 點選  開始播放歌曲清單上的第一個音樂檔案。




【註】註：若播放時間長度超出 99 分鐘又 59 秒，資料顯示區將無法顯示正確時間長度，但是播放並不受影響。播放時間顯示的最大允許值是 99 分 59 秒。

## 音樂播放控制

按鍵	說明
	開始或暫停播放。
	播放上一首或下一首歌曲。
	將播放靜音或是解除靜音。
	調整音量。刻度表示目前的音量。
	顯示播放進度。拖動按鈕可直接移到不同的播放進度。
<b>播放</b>	變更播放模式為順序播放（預設值）或是隨機播放。
<b>重複</b>	變更重複模式為關閉（預設值）、重複播放或是單曲重複。

## 播放清單

在音樂播放主畫面點選 [播放清單] 會顯示儲存於裝置上的所有播放清單。您必須使用 MioMore Desktop 建立播放清單。（詳情請見系統使用手冊「MioMore Desktop」中「我的媒體」的說明。）

點選您想要的播放清單，畫面會顯示該播放清單的歌曲清單。點選  開始播放。



## 16.3 播放影片

### 備妥影片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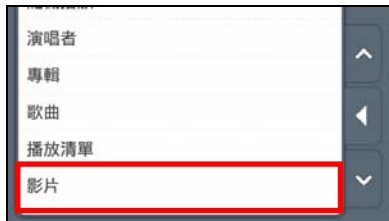
在播放影片之前，您必須使用 MioMore Desktop 將電腦裡的影片檔案複製到裝置的適當位置。（詳情請見系統使用手冊「MioMore Desktop」中「我的媒體」的說明。）


## 播放影片檔案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音樂播放]。



2. 點選 [影片]。









3. 點選  開始播放影片清單上的第一個影片檔案。

影片畫面顯示各類相關資訊，包括：目前的播放模式與狀態、已播放的時間、音量級數，以及播放中的影片資訊。




【註】註：若播放時間長度超出 99 分鐘又 59 秒，資料顯示區將無法顯示正確時間長度，但是播放並不受影響。播放時間顯示的最大允許值是 99 分 59 秒。

## 影片播放控制

按鍵	說明
	開始或暫停播放。
	播放上一個或下一個影片。
	以全螢幕播放影片或離開全螢幕模式。
	將播放靜音或是解除靜音。
	調整音量。刻度表示目前的音量。
	顯示播放進度。拖動按鈕可直接移到不同的播放進度。


按鍵	說明
播放	變更播放模式為順序播放（預設值）或是隨機播放。
重複	變更重複模式為關閉（預設值）、重複播放或是單曲重複。

## 全螢幕顯示影片

在影片畫面點選  或影片任一處，該影片便以全螢幕顯示。



在全螢幕模式，點選畫面任一處可以顯示播放控制。

要離開全螢幕模式，點選 。





# 17 照片

【註】此功能僅限特定機種。

照片讓您瀏覽圖檔，使用幻燈片播放，還能讓您使用相片導航功能。

## 17.1 支援格式

格式	影像編碼
.jpg	JPEG
.png	PNG
.gif	GIF
.bmp	BMP/WMPB

## 17.2 備妥相片檔案

在播放相片之前，您必須使用 MioMore Desktop 將電腦裡的相片檔案複製到裝置的適當位置。（詳情請見系統使用手冊「MioMore Desktop」中「相簿」的說明。）

【註】程式已預先內建數張台灣旅遊景點相片可供您使用。

## 17.3 播放相片檔案

1. 按機身左上方的  按鍵回到主選單，接著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照片]。



2. 畫面顯示裝置上的相簿清單。點選您要檢視的相簿。您也可以選擇 [全部] 檢視所有相簿中的相片。




3. 畫面顯示相片縮圖。

相片縮圖右下角的旗幟標誌表示該相片包含經緯度座標資訊。



您可以：

- 點選您要的相片。程式會以全螢幕顯示。
- 點選  可以開始幻燈片播放目前相簿中的所有相片。



## 17.4 相片播放控制

在全螢幕模式，點選畫面任一處可以顯示播放控制。



按鍵	說明
	開始或暫停幻燈片播放。
	播放上一張或下一張相片。
	開啟相片詳細資訊。您可以使用相片導航功能。
	將相片以逆時針方向旋轉 90 度。
	放大／縮小相片。

## 17.5 使用幻燈片播放

要以幻燈片模式播放相片，可以使用下列方式：

- 在相片縮圖畫面，點選 開始播放幻燈片。
- 以全螢幕檢視相片時，點選畫面任一處，接著點選 開始播放幻燈片。

要暫停幻燈片播放，點選螢幕任一處，接著點選

要停止幻燈片播放，點選螢幕任一處，接著點選 回到相片縮圖畫面。



## 幻燈片播放設定

您可以設定幻燈片模式的轉場效果與相片間隔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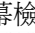
在相簿清單畫面：

- 在 [轉換] 處，點選 ◀ 和 ▶ 切換播放效果。
  - **精緻型**：（相片焦距會逐漸放大或縮小；預設值）。
  - **溫和型**：（相片維持固定尺寸，加上漸進式的轉場特效）。
  - **隨機播放**：（隨機選擇以溫和型或精緻型播放）。
  - **無特效**。
- 在 [時間] 處，點選 ◀ 和 ▶ 切換間隔時間為 [1 秒]、[3 秒]（預設值）或 [5 秒]。



## 17.6 使用相片導航

相片縮圖右下角的旗幟標誌表示該相片包含經緯度座標資訊，您可以導航至相片的拍攝地點。

以全螢幕檢視相片時，點選畫面任一處，接著點選  開啟相片詳細資訊。

您可以：

- 點選 [導航]，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並且開始導航。（導航模式的說明請見第 5 章。）
- 點選 [加入到我的最愛] 將該相片的拍攝地點加到我的最愛清單。
- 點選 [地圖顯示] 檢視該相片的拍攝地點在地圖上的位置。



# 18 設定

## 18.1 開啟設定選單

您可以依需要調整 Mio Spirit 的運作方式，您的設定將生效直到您再次變更或者恢復出廠設定為止。

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系統設定] 即可開啟設定選單。



利用選單右側的按鍵捲動並檢視所有設定項目。

後續章節將逐一說明各個設定項目。

## 18.2 音量調整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音量調整]。

直接點選或拖曳調整系統音量。

點選  可以靜音。點選  可恢復音量。



## 18.3 頁面控制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頁面控制]。

在預設情況下，您透過按鈕模式進行程式操作。您可以變更為滑動模式，以指尖上下滑動以捲動選單項目。



在滑動模式下，點選選單的左側或右側（如下圖虛線所示）可以隱藏選單。



要再顯示選單，點選選單露出區域的任一處（如下圖虛線所示）即可。



## 18.4 螢幕亮度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螢幕亮度]。

直接點選或拖曳調整螢幕亮度。

☀ 代表日間螢幕亮度設定，🌙 則為夜間螢幕亮度設定。



## 18.5 日夜模式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日夜模式]。

在預設狀態下，程式會依據當下的時間自動切換白天或夜間模式。您可以手動變更設定為 [日間模式] 或 [夜間模式]。

在白天模式下，地圖以較高的亮度顯示。在夜間模式下，地圖則以高反差、高對比的風格顯示，讓您即使在夜間也能清楚檢視地圖（如下所示）。



2D 地圖夜間模式



3D 地圖夜間模式



## 18.6 語音設定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語音設定]。

您可以選擇語音提示為 [國語] (預設值)、[英文女聲]、[客家語] 或 [台語] 發音。



## 18.7 顯示語言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顯示語言]。

您可以設定操作介面所顯示的語言為 [繁體中文] (預設值) 或 [English]。



## 18.8 電源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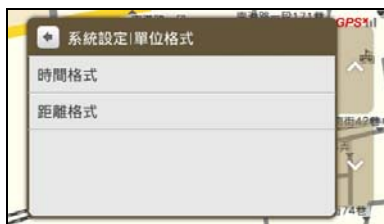
畫面顯示目前電池電力或充電狀況。



## 18.9 單位格式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單位格式]。

- **時間格式**：選擇 [12 小時制] 或 [24 小時制]（預設值）。
- **距離格式**：選擇 [公里]（預設值）或 [英里] 為距離單位。



## 18.10 觸控聲音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觸控聲音] 可以開啟或關閉點選螢幕時的「叩叩」敲擊聲。

## 18.11 關於

要查看地圖程式的版本，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關於]。

## 18.12 螢幕保護

您可以設定當裝置在設定時間內無動作時進入待機狀態，以節省電力。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螢幕保護]。您可以設定的選項包括：**2 分鐘**、**5 分鐘**、**10 分鐘**、**關閉**（預設值）。

## 18.13 使用指南

每次您重新開機時，系統會顯示使用指南。如果您不希望顯示使用指南，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使用指南] 將其關閉。

## 18.14 衛星定位狀態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衛星定位狀態]。

您可以在此畫面查看目前 GPS 的定位狀態，狀態資訊包括：系統偵測到的 GPS 衛星數量和訊號強度。



## 18.15 恢復出廠設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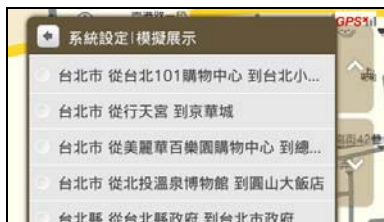
【註】恢復出廠預設值時，原來儲存於我的最愛中的資料將不會被清除。

若要 Mio Spirit 復原成出廠預設值，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恢復出廠設定值]，接著點選 [是]。

## 18.16 模擬展示

程式安裝了數個已預先設定的規劃行程，您可以播放這些行程，讓您更熟悉程式的使用方式或是作為展示之用。

1.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模擬展示]。
2. 點選 [是]。
3. 畫面顯示已設定的行程清單。點選您要的行程。
4. 點選 [是]。系統會自動重新開機。
5. 點選 [確定] 進入展示模式。



要關閉展示模式，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模擬展示]，接著點選 [是]。系統會自動重新開機。

## 18.17 藍芽

【註】此功能僅限支援藍牙功能的機種。

在設定選單上點選 [藍牙]。

您可以在此設定裝置的藍牙功能。請見第 8 章的說明。



# 19 疑難排解

## 19.1 無法定位

如果啟動 GPS 後無法順利定位，請考慮以下因素：

- 請稍候。衛星定位有時可能需要費時 10 分鐘以上。
- 請確認您所處的地點並非屬於無效範圍。（請見下一節所述。）

## 19.2 收訊問題

以下地點會收不到 GPS 訊號或收訊不良：

- 位於隧道中，無法收到衛星訊號。
- 位於高架橋下，無法收到衛星訊號。
- 位於建築物內，無法收到衛星訊號。
- 位於市區中，有太多的大樓建築或遮蔽物，會影響訊號接收的品質。
- 位於樹林中，有太多的遮蔽物，會影響訊號接收的品質。
- 確認 GPS 天線位置是否妥當。使用含金屬成分的隔熱紙會影響訊號的接收。在此情況下，建議您使用車用天線（選購配備）。
- GPS 衛星是由美國國防部管理，有時會因某種因素降低其精確度，在這種情況下，定位點會偏離正確的位置。

## 19.3 定位誤差

一般 GPS 的誤差約為 10 公尺至 25 公尺，這個誤差會隨著收訊狀況降低或增高。另外，GPS 的定位資料每一秒鐘會更新一次，所以實際位置與地圖上的位置會有一秒鐘的時間差，若車速過快，會有些許延遲的情況。這些誤差與延遲，在一般導航應用中，都屬合理範圍。

下列的定位偏離狀況並不代表程式發生問題：

- 行駛於高速公路或快速道路上，但顯示的汽車定位點卻在旁邊平面道路。有時情況則相反。
- 行駛於棋盤狀或網狀道路上，若兩道路間的距離小於修正範圍的設定值，有可能汽車定位點會在另一條道路上。
- 以其他交通工具運送車輛時，收不到衛星訊號，汽車定位點可能會停留在移動前的位置。
- 行駛進入小角度的 Y 形叉路時，則定位點有可能會跑到另一條道路上。